

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乡村振兴局

文件

洪财农指〔2022〕13号

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县（区）财政局、乡村振兴局：

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根据《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〈南昌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洪财农〔2021〕4号）（以下简称《资金管理办法》）和洪府办字〔2022〕61号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们

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。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，预算级次“市级”。

请各县（区）对照有关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实施，加强补助资金管理，建立健全制度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并加快资金使用进度。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县（区）对照绩效目标表（附件2），做好绩效监控运行和绩效管理，确保各项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类别：主动公开

南昌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3月10日印发

附件1:

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县(区)	金额
南昌县	630
进贤县	747
安义县	414
新建区	603
经开区	145
湾里管理局	226
合计	2765

附件2:

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构成	名称	2022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	金额	2765万元	
	起止日期	2022.01.01- 2022.12.31	责任部门	南昌市乡村振兴局		
	预期主要目的和成果	支持产业发展类项目100个，支持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180个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其他项目5个。通过项目实施，有效促进欠发达区域优势产业培育，增加农村人口收入，降低返贫概率，完善农村地区技术设施建设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产业发展类项目		100个	
			支持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		180个	
			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其他项目		5个	
		质量指标	重点项目验收合格率		100%	
			支持领域准确率		100%	
		时效指标	项目入库时限		2022年12月31日	
		成本指标	项目管理成本		≤1%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欠发达区域优势产业培育情况		有效促进	
			农村人口收入情况		有效增加	
		社会效益	基础设施配套情况		持续完善	
			返贫致贫率		0%	
			就业促进作用		有效带动	
		可持续效益	返贫致贫监测机制		建立健全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	90%		